



四十余载履职实践 绘就黄南民主政治建设壮丽画卷

——黄南州人大常委会四十余年履职综述

黄南藏族自治州于1953年正式成立70年来,伴随着人民政权的逐步建立,1956年12月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标志着黄南州建立起以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政治制度,黄南各族人民真正得到当家做主和民主自治的权力,黄南从此迈入新的发展时期。

1979年7月,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正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和修订后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大设立常务委员会。1981年9月,黄南州第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州人大常委会(选举产生委员17人,才让端智为主任,哇加·戳洛为副主任)。1984年,州委为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批准设立黄南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由此,黄南人大工作正式掀开崭新一页。

时序更迭,华章日新。成立70年以来,伴随着自治州的成长和发展,州人民代表大会已走过了十六届履职历程,先后召开人代会60余次,常委会会议230余次,累计3000余名历届州级人大代表履职。目前,州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实有组成人员42名、代表225名,踏着新时代节拍,将继续砥砺前行。

回顾40多年的实践历程,历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刻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立法、监督、代表工作等从无到有,从蹒跚起步到不断创新发展,以实际行动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黄南大地的生动实践。

把牢方向

以增强政治定力积极彰显人大作为

党的全面领导是人大工作最高政治原则,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

回顾40多年的前进步伐,人大精彩履职离不开历届州委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历届州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将人大工作纳入州委总体工作布局,先后2次召开州委人大工作会议,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意见》等系列文件,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为高质量推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明确方向要求、提供政治保障。

纵览40多年的光辉历程,坚持党的领导是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依法履职的根本政治原则,坚持重要工作、重大事项、重大问题及时向州委请示报告,确保人大工作与州委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认真落实州委部署要求,依法按程序履行职权,统筹安排和推进立法、监督、代表履职、人事任免等各项工作,保证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委工作要求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良法善治

以提升立法质量有力体现人大宗旨

法律,治国之重器;良法,善治之前提。

1987年,州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黄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以良法促善治的帷幕正式拉开。

2002年,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黄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立法程序规定》,全州立法工作制度初步建立。

2015年,明确授权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获批立法权以来,历届常委会着力健全“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立法工作格局。尤其是近几年,新一届常委会不断完善立法工作体制机制,积极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编制五年立法规划,每项立法都成立

工作专班,出台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的意见,制定完善立法协商办法、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等制度性文件,充分发挥立法联系点和立法专家智库作用,加快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精细立法步伐。围绕社会、民生领域,先后制定修订自治州自治条例、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藏传佛教事务管理条例、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以立法推动社会治理从实践层面向制度层面跃升;围绕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先后制定修订自治州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草原保护条例、林木保护条例、水资源保护条例、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管理条例等,让守护一方生态有法可依,推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融于心、践于行、显于效;自治州传统村落保护条例、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制定工作稳步推进。这些立法成果对自治州行使自治权,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担当有为

以正确有效依法监督发挥人大作用

人大监督是宪法和地方组织法赋予人大的重要职权之一,也是重要职责。40多年来,历届州人大常委会把依法监督作为做好地方人大工作的基本主线,坚持正确依法有效监督,持续推进监督与支持并重的黄南实践。

1956年,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首次审议政府工作报告;1981年,常委会成立以后首次按程序听取审议了相关报告,并率先开展执法检查;2012年,首次开展专题询问;2016年,首次听取和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2021年,首次听取和审议了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2022年,首次听取政府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首次审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首次监督检查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重点工作任务和“10件民生实事”落实情况……这些“首次”,真实记录了州人大常委会开拓创新的

履职轨迹,也勾勒出人大监督职能在黄南落地生根、不断完善的发展年轮。

如今,40多年的履职实践,已成为常委会监督工作固化程序。据不完全统计,常委会设立以来,先后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350余项工作报告,对110余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围绕全面依法治州等依法作出决议决定70余项,先后对保障性住房建设、扎毛水库项目实施情况等开展了专题询问,交出了一份份厚重答卷,有力推动了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特别是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以来,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不断完善精准选题、规范报告、充分审议、主动交办、跟踪督办机制,坚持关口前移与跟踪督办相结合,面对面交办审议意见,持续跟踪监督,推动整改落实,切实增强了监督刚性实效,以强有力的监督实效兑现“群众有所呼,人大有所应,政府有所为”的庄严承诺。

不负重托

以发挥代表作用不断夯实人大基础

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根基所在、活力所在。回望过去的四十余载,不断加强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大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在探索中前进,在创新中加强,在规范中提高。

不断丰富代表履职活动形式,代表履职热情被持续激发。制定出台代表履职管理和监督办法,连续多年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围绕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等开展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行使职权。每年组织多批次人大代表赴省内外开展初任培训、履职轮训和专题培训及考察学习,不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坚持和深化“三联系”制度,代表依法履职作用更加明显,全州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展现代表风采,忠实践行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初心使命。

全力推进代表“两室一平台”建设,为代表履职搭建了广阔平台。持续开展“两室一平台”规范化建设以及“四提四品”行动,全州33个乡镇代表联络室、247个村社代表活动室连点成线、织线成网,实现了全覆盖,为代表执行职务、开展活动、联系群众搭建平台。认真总结代表进室实践经验,进一步规范完善进室活动措施并形成制度化安排,“两室”运行逐步规范化,活动开展有特色,作用发挥见成效。

全力完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机制,推动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建议的办理和督办工作,及时修订完善代表建议办理及考评办法,构建建议“提出、交办、办理、督办”一体推进机制,以制度形式固化领衔督办、重点督办、对口督办工作机制,采取专题视察、听取报告、通报办理情况、满意度测评、评选办理满意单位等多种方式,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务实有效,促进问题解决率和代表满意率“双提升”。

狠抓自身

以打造“四个机关”强化人大建设

打铁还需自身硬,加强自身建设由始至终都是历届常委会的核心课题。历年来,聚焦

工作机关建设,抓班子、转作风、强基础,以自身建设新成效推动人大工作新发展,切实做到年年都有新进步、届届都有新提高。

突出加强政治建设。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建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思想政治建设得到全面加强。州人大十六届常委会组建以来,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和指导人大工作,把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等作为基本功,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进一步筑牢依法履职的思想根基。

突出加强组织建设。不断健全和完善全州人大组织机构职能,州人大专委会从最初的4个完善到目前的5个完善,机关从最初成立的办公室发展到目前的两个办事机构、5个科室。突出加强对市县乡人大工作指导,各市县人大常委会均设立3个专委会并配备主任委员。系统推进“乡镇人大建设年”行动,切实规范乡镇人大工作,全州33个乡镇人大主席均为市县级人大代表并全部兼任同级党委副书记,州县乡三级人大建设全面加强。

突出加强效能建设。制定修订常委会工作规则和议事规则、党组会议制度以及机关财务管理等十余项制度,内部运行机制不断健全完善。修订出台了组成人员管理办法,组成人员履职意识、履职能力不断增强。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作风专项整治,机关干部精神风貌不断转变。狠抓机关支部建设,组织开展机关岗位练兵,认真开展机关干部定岗定责,工作逐步程序化、规范化,为人大依法履职提供高质量服务保障。扎实推进人大新闻宣传工作,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智慧人大”建设稳步推进,人大机关呈现创新进取、担当作为的良好局面。

突出加强上下联动。树牢“一盘棋”思想,密切上下级人大之间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对上主动加强与省人大汇报沟通,横向主动加强与兄弟州市人大的学习交流,对下加强对县乡人大工作指导,通过召开全州人大工作座谈会等,推进各级人大学习交流和工作协同,工作合力与日俱增。

恰是百年风华,奋斗正当其时。新时期,我们将始终牢记党和人民的信任重托,坚定人大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法治性、时代性和规范性,在高位站位中坚持党的领导、在砥砺前行中践行重大理念、在聚焦主责中提高履职质效、在守正创新中构筑特色品牌、在强基固本中建设“四个机关”,传承发扬好40多年来人大工作的光荣传统,依法履行职责,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黄南新实践贡献更多人大智慧和力量。

(来源/黄南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图/叶旦加布)